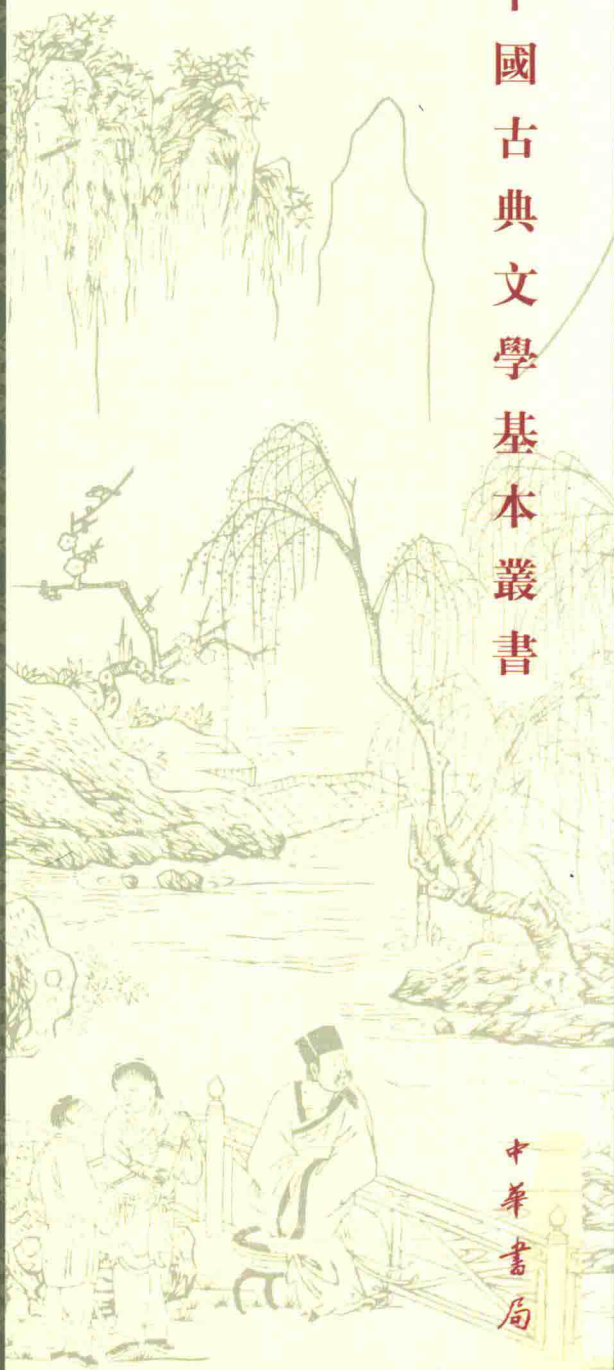


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

中華書局



張孝祥集編年校注

第一冊

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

張孝祥集編年校注

第一冊

〔宋〕張孝祥著
辛更儒校注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張孝祥集編年校注/(宋)張孝祥著;辛更儒校注. —北京:中華書局,2016.10
(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
ISBN 978-7-101-11927-5

I.張… II.①張…②辛… III.中國文學-古典文學-作品綜合集-南宋 IV.I214.42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6)第 144716 號

責任編輯:張 耕

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
張孝祥集編年校注
(全五冊)

[宋]張孝祥 著
辛更儒 校注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廠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60%印張·13 插頁·1500 千字
2016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 2016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1-2000 冊 定價:198.00 元

ISBN 978-7-101-11927-5

國家古籍整理出版規劃領導小組專項經費資助

于湖居士文集卷第三十一

樂府

六州歌頭

長淮望斷，開塞莽然平。征塵暗，
朔風勁，悄邊聲。黯銷凝。直想當年事，
殆天數，非人力。洙泗上，絃歌地，
亦殫腥。隔水蘊鄉，落日牛羊下，
區脫縱橫。看名王宵獵，騎火一川明。
旂常竟何成。時易失，心徒壯，歲將零。
渺神京。干羽方懷遠，靜烽燧，且休兵。
冠蓋使，紛馳驚，若為情。聞道中原遺老，
常南望翠葆。竟誰使，行人到此，忠憤氣填膺，有淚如傾。

水調歌頭

為記得居士寄

隆中三顧客，地上一編書。英雄當日，
威會餘事了。寂寞千載神交，二子一笑。
眇然茲世，卻願駕柴車，長憶淮南岸，
耕釣昆樵漁。忽扁舟，凌駭浪，到三吳。
綸巾羽扇容與，爭看列仙儒。不為萼
蘭笠澤，便掛衣冠神武，此興渺江湖。
舉酒對明月，高曳九霞裾。

又 車歌上劉恭父

層冰冒貂挾裘茸石路五里平竹樹紛掩
冉珠幢間霓旌野僧不慣客倉皇門前迎
屋古少宇壁堂虛有危登石上迹宛宛山
腰塔亭亭劫火偶不燒百年費支撐我有
一尊酒高處得細傾諒非無事飲憂國空
含情長歌眇寥廓歸路已戴星

又

萬生紛不同宿昔有定業哀哉彼遷民苦
事乃稠疊纍纍庭際炊采采潤底葉問渠
胡爲來悲淚不盈睫連年避胡亂生理安
可說今年更倉皇芻藁亦焚劫扶持過江
南十口四五活斗米六百錢兼旬又風雪
前時詔書下振廩要周決聖主甚哀矜我
曹空感咽願今兵革罷復得理歸揖傳聞
菰蒲中相殺血新喋本是耕田農飢寒實
毆脅須公語縣吏早與支米帖

重入昭亭賦二十韻

我本山中人对山輒忻然蹉跎落世網欲
去常拘牽倉鷹着珠韞側腦思高鶩青絲
絡奔驥擺脫意乃便抑鬱不自聊沉冥向

實效錄卷一百一十一 雜著

臣對曰聞見聖人而師之所知得於所見聞聖人而師之所知得於所聞蓋道之天原出於天而傳之以聖人聖人體是道而居上以君臨天下其精神之所運動教化之所漸被天下之人獨懷誠信而範履於式蓋有不期然而然者如惟陛下以上聖之資覆中國之運大而化之絪縕光明善美舜禹湯文武之道至陛下而復傳凡陛下所以紛旋政化恢張紀綱指天下於泰山之安者莫非是道聖學諸生欣際盛時得見聖主而師之是以十數年來風俗丕變莫不洗滌激勵為本原習是之學無復向來虛誕矯訢之論者矣由陛下以是道而化之於上故也今陛下臨軒策士而詢臣等以平居事業正心脩行之所先俾之詳陳將備上覽願臣不敏惟知以聖主為師而已大懼無以獻家聖問雖然敢不極其區區惟陛下裁幸謹昧死對臣伏讀聖策曰朕承列聖之休偶中否之運遭大投艱罔知攸濟顧天悔禍中外望盡臣有以見陛下寅念鳴首不忘艱虞同一體以享天心享天心以臻穆治也臣聞天地不能無否運否而亨泰繼之聖人不畏多難得人而平治雖之堯舜之時固多難矣得禹而地平天成湯文之初固多難矣得伊尹太公而殷定禍亂荏苒數厄陽九國步艱難陛下宵衣旰食思欲底定上天祐之異以逮元亨志同氣合不動聲色致茲昇平四方協和百度具舉雖堯舜三代之先以過之矣夫士不學正道則無以見大功德業一德元老所以能輔陛下致今日之治者以其學也伏讀聖策曰及聞朕之時延見儒生補詢當務臣有以見陛下雖當晏樂之際弗忘於席之求詢于諸賢聖慮之二得也臣聞求言於多事之時為其易求言於無事之時為其難方天下多事賢聖翼薦方是之時利有所未與官有所未除國家有大謀謀民俗有大休戚形於辭禁言之為不難而聽之亦甚易也及天下既定兵

于湖《殿試策》書影，引自《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五五

直前



柴溝有餘

其至之

至加報

不待至

曲求

養正心

張孝祥手書《柴溝帖》

古井臨者還存

臨存仰佩

敦篤之書不勝感著之至畏暑如焚

恭惟

神相

行李

左儀萬福才計無殊往

見著以愧負馳此少致

謝悃

右僅具呈

應辰提幹校書年契兄

六月

日年弟張孝祥劄子

張孝祥手書《臨存帖》

題記

我研究張孝祥大概起始於上世紀八十年代，到現在三十多年了。

當時我正在研究岳飛，閱讀岳飛的孫子岳珂編寫的《金佗粹編》。發現岳珂在《鄂王行實編年》的卷一中記載岳飛宣和四年二十歲時，已經作為敢戰士服役於真定府路，且因功補承信郎，「命未下，得先臣和訃，跣奔還湯陰，執喪盡禮，毀瘠若不勝」。這即是說，岳飛的父親岳和，死於宣和四年。然而，我在《鄂王家集》卷五的《乞終制札子》中又讀到了另外的記載：「伏念臣孤賤之跡，幼失所怙。鞠育訓養，皆自臣母。」古時候失怙就是喪父之意。《家集》是岳飛的文集，這是他紹興六年寫給宋高宗的奏札。岳飛既已親口說父親岳和死於他的幼時，而其孫子岳珂何以閉目不見，竟說岳和撫養岳飛直到成年？一邊是其祖父的筆錄紀實，一邊却在公然造假。那麼，岳珂此書爲了溢美其祖父，編造了多少岳飛的事跡？是值得很好研究的。

無獨有偶，《于湖居士文集》原書卷後附錄了一篇《宣和張氏信譜傳》，傳中說：「先是，岳飛卒於獄，時廷臣畏禍，莫敢有言者。公方第，即上疏言：『岳飛忠勇，天下共聞，一朝被謗，不旬日而亡，則敵國慶幸而將士解體，非國家之福也。』」又云：「今朝廷冤之，天下冤之，陛下所不知也。當亟復其爵，厚恤其家，表其忠義，播告中外，俾忠魂瞑目於九原，公道昭明於天下。」這項記事，也被《鄂國金佗粹編續編校

注》的校注者收到《昭雪廟謚》的注釋中，作為首先替岳飛翻案的例證。並說：「張孝祥科舉及第在紹興二十四年，明年秦檜病死，張孝祥上疏疑於秦檜死後。」在我看來，紹興二十四年或二十五年，正是秦檜專權的最後兩年，屢興大獄，以清異己。受當時的歷史形勢的限制，任何人都不可能提出給岳飛以正確評價的建議，其事純屬編造無疑。秦檜死後，高宗更化所解決的只是收回秦檜的權柄而已，秦檜專政時期的大政方針並未得到有效糾正。

兩件事目的各有不同，一個要延長岳和的生命，以編造岳飛青少年時期曾接受過父愛和良好教育的故事；一個要提前發出平反岳飛的聲音，藉英雄冤獄樹立文人的忠節（或者爲了掩飾張孝祥殿試策中阿諛秦檜的事實）。兩者都是溢美，却都違背事實。我把兩件事合併加以研究，寫出了《鄂王行實編年》及其他有關岳飛著述記事質疑一文。後來，鄧廣銘先生採納了我的意見，在其所著《岳飛傳》中刪除了有關岳和逝世的記載。

我雖斷然否認張孝祥有替岳飛平反的言行，却也不認爲他不是一個忠誠的愛國志士。出於他的詞是南宋辛派詞人爭相效仿的先驅這一認知，當我的興趣轉向文學之後，我便把張孝祥作為重要課題之一加以關注。

一九九四年，我寫了一篇《〈于湖居士文集〉附錄張孝祥事跡及版本真偽考》，詳細考證了《于湖居士文集》附錄所包括的各個部分對張孝祥一生事跡的歪曲和偽造，指出附錄不是原書所有，而是明清以後人所補，當代人根據其中的傳記資料所編寫的張孝祥事跡，都是錯誤的，與史實不合。這其中，當然對

張孝祥爲岳飛平反一事首先做了澄清。這篇論文發表於《文史》第四十輯上。

後來，我又寫了一篇《宛敏灝〈張孝祥詞校箋〉辨正》的文章，對從事張孝祥研究多年的宛敏灝教授的專著《張孝祥詞校箋》中的許多史實錯誤進行批判。此文發表於《文史》第五十二輯上。

二〇〇三年，我在臺北的五南出版公司 and 中華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聯合出版了新作《張孝祥于湖先生年譜》。這部年譜的卷後，附錄了《宋史》本傳、《張同之事遺跡考釋》、《于湖諸從弟事歷考》、《于湖居士文集附錄張孝祥事跡及版本真偽考》等文。

而今天在這裏獻給各位讀者的這部《張孝祥集編年校注》，經始於二〇一四年。所以在短短兩年時間裏便完成了這部書稿，是因爲于湖詞的編年箋注和《張孝祥年譜》都已經事前做好，收入這部書中的時候，只需再作一次修訂即可的緣故。三十年的累積，畢事於一役，這就是這部書稿的前身和現世的歷史。

辛更儒

二〇一六年二月八日，歲在丙申，元日

論張孝祥及其于湖集

一、張孝祥的愛國思想

在《于湖居士文集》當中，有一首詩寫道：

橫槊能賦詩，下馬具檄草。忠義乃天賦，勳名要時早。龍卧南陽客，鷹揚渭濱老。當其尚棲遲，衆或輕潦倒。風雲會相遇，氛祲當獨掃。鳳凰翔千仞，駑馬顧棧皂。士爲一飽謀，懸知不同調。〔一〕

這是紹興三十一年（一一六一）冬，金國主完顏亮發動進攻南宋的戰爭正在淮河以南到長江一帶推進之際，身在抗金前線的建康府賦閒的張孝祥同友人分韻賦詩的前一首，是一首坦言心跡的詩。

在張孝祥去世半個世紀後，真德秀曾對《四朝聞見錄》的作者葉紹翁這樣評價張孝祥：「于湖平生雖跌宕，至於大綱大節處，直是不放過。」〔二〕而張孝祥的門人謝堯仁在爲其文集作序時也說：「自渡江以來將近百年，惟先生文章翰墨爲當代獨步。而此猶先生之餘事也。蓋先生之雄略遠志，其欲掃開河洛之氛祲，蕩洙泗之羶腥者，未嘗一日而忘胸中。使其得在經綸之地，驅馳之役，則周公瑾、謝幼度之風流，其尚可挹於千百載之上也。」這些話其實是說，忠君愛國，本是發自張孝祥的內心，而其平生志願，就是要在機會來臨之際，爲國家一掃氛祲，洗刷中原淪陷的恥辱。從這首述懷勵志的詩中，我們也可以看

出張孝祥的崇高理想和熾熱的愛國激情。

金主亮率大軍南侵，是女真貴族自一二七年滅亡北宋以來發動的最大一次軍事攻勢，其目的是要消滅南宋，把淮河以南的疆土也置於女真鐵騎的蹂躪之下。然而，當國家處於生死存亡的緊急關頭，張孝祥却由於身在江湖不能參與抗金鬥爭，這使他感到深爲遺憾。他有詩道：

北風吹來燕山雪，十萬王師方浴鐵。……何人夜縛吳元濟，我欲從之九原隔。……胡兒打圍涂塘北，煙火穹廬一江隔。陛下宵衣甚焦勞，微臣私憂長鬱結。（三）

不在其位而謀其政，方始顯見愛國志士的襟抱。正是在一種堅定的信念和宏大抱負的驅使之下，沒有守土之責的張孝祥却往來江上，考察邊防形勢，會見沿邊守臣，奔走呼籲，主動參與軍事計議。當宋軍在淮南一帶潰敗，局勢十分險惡時，他致書領兵大將王權、李顯忠，對他們棄敵不顧、節節敗退的行徑提出直率的批評和譴責，同時曉以大義，敦促他們爲國家利益拋棄個人得失和嫌隙，團結對敵。其立論之嚴正，是非之鮮明，真足以使懦夫興起。他的這種愛國行爲，在當時的確起到了鼓舞人心的作用，在士大夫儕輩中間是難有其倫比的。

紹興三十一年十一月，南宋的元老舊臣張浚出任建康府留守。他是一個力主抗金而又被當時軍民寄予厚望的人物。張孝祥在其開府之初所舉行的一次聚會上便寫下了一首著名的《六州歌頭》詞，用以激發戰鬥意志。詞云：

長淮望斷，闕塞莽然平。征塵暗，霜風勁，悄邊聲。黯銷凝。追想當年事，殆天數，非人力，洙

洒上，絃歌地，亦羶腥。隔水氍毹，落日牛羊下，區脫縱橫。看名王宵獵，騎火一川明。笳鼓悲鳴，遣人驚。

念腰間箭，匣中劍，空埃蠹，竟何成。時易失，心徒壯，歲將零。渺神京。干羽方懷遠，靜烽燧，且休兵。冠蓋使，紛馳驚，若爲情？聞道中原遺老，常南望翠葆霓旌。使行人到此，忠

憤氣填膺，有淚如傾。〔四〕

在這首詞裏，他不但集中抒發了對女真貴族侵佔中原、摧毀漢民族文化的痛憤之情，還對南宋當局面臨敵人潰敗的大好形勢不敢乘勝追擊，坐失機會的怯懦行爲表示極大憤慨。這首詞在當時無異是一聲號角，它所能起到的感染力量固然無可替代，更重要的還在於這首詞是作者用全部的生命力唱出的時代最強音。

稍後，他還在另一首《木蘭花慢》詞中爲收復失地大聲疾呼：

休遣沙場虜騎，尚餘匹馬空還！〔五〕

隆興二年（一一六四）春，張孝祥自知平江府召還，南宋政府任命他爲中書舍人直學士院，不久又任命他爲張浚的江淮宣撫司參議官，知建康府。這使他有了參與軍事籌劃的可能性，張孝祥無比珍視這一機遇。當時正是宋廷遭遇符離之役挫敗，對和戰尚未做出決策的關鍵時刻。張孝祥既肩負重任，遂於短時期內接連上疏，奏進了《論先盡自治以爲恢復》、《論治體》、《論用才之路欲廣》、《畫一利害》和《赴建康畫一利害》等札子，議論的範圍涉及加強團結、自治、網羅人才，及沿江守備、斂財、減併機構、省罷冗員等施政方針，同時還對即將赴建康府參與戎機之行提出若干應付緊急事態便宜行事的建議。而恰

當此時，他的夫人時氏因病於臨安去世，但中年喪妻之痛並沒有使他頹唐不振，把妻子的棺木暫厝於行在蕭寺之後，他更積極地投入到抗金鬥爭中。然而，不論愛國志士如何希望得到一個獻身於民族鬥爭的機會，也不論敵國的形勢給南宋恢復事業創造多少有利的時機，南宋統治集團却始終不敢動員全國軍民的力量，同女真貴族進行生死戰鬥，只希冀能通過議和保持同金國的平衡和共處。因此，張孝祥的愛國熱忱並沒有得到應有的重視，不久，就因為做了太上皇的宋高宗一句懷疑其軍事才能的話，他便被免去了參贊軍事的職務，再稍後，連主持江淮軍事事宜的宣撫司也被宋廷撤銷了。

張孝祥「風雲會相遇，氛祲當獨掃」的願望徹底落空。此後直到他以三十八歲英年去世的五六年間（這一時期正當宋孝宗積極備戰，準備敗盟用兵），雖然南宋政府仍然任命他為地方的官吏，但他却再沒有被派去從事與備戰恢復有關的工作。儘管他對人生充滿樂觀自信，但深藏在心中的隱痛是無法消除的。從此，恢復失地成了他的一個難圓的夢。他的詞中時常會出現這樣的句子：

萬里中原烽火北，一尊濁酒成樓東。酒闌揮淚向悲風。（六）

斷鴻萬里，不堪回首，赤縣神州！（七）

甚至在他臨終前寫給宋廷的遺表中也竟出現了這樣的句子：

更徐審於上策，以無忘於中原。思祖宗如在之靈，永社稷無疆之福。（八）

從中可以看出張孝祥那種對祖國「生死以之」的無限忠誠和情感。

二、張孝祥在地方上的作爲

張孝祥生平有很多值得肯定的地方。比如在他從事政治活動的十五年中，曾先後擔任了六州郡的長吏，所到之處，「爲政平易，民咸思之」^{（九）}。

紹興三十二年（一一六二），張孝祥被派往撫州任知州。江西一路的農民平日深受暗合、斛面等各種名目苛賦的盤剝之苦，而歷來守臣對此却不聞不問。張孝祥到任後，在臨川知縣陳鼎的協助下，改革輪苗法，大得農民的擁護。家居撫州的理學家陸九淵對此作了翔實的載錄：

撫之輪苗，往年惟胥吏之家與官戶有勢者斛輪斛、斗輪斗。若衆民戶，則率二斛而輪三斛，或又不啻（謂應收二斛而加收至三斛或更多），民甚苦之。

或訴之使家（謂提舉常平，撫州爲提舉司治所），使家以問州家，則州家之辭曰：「二稅之初，有留州，有送使，有上供，州家使家有以供用，故不必多取於民。今二稅悉爲上供，州家有軍糧，有州用，有官吏廩稍，不取於民，則何所取之？漕司每歲有所謂明會米，州家每於民戶苗米數內，每碩（石）取五斗供之，故不得而斛輪斛、斗輪斗也。」使家無以處此，遂亦縱而弗問，由是取之無藝，而暗合、斛面等名目，不可勝窮。

辛巳，壬午間，張安國爲太守。有陳鼎者爲臨川知縣，甚賢，安國使之領納，於是盡取州之軍糧、州用、俸米等數，與漕司明會之數共會之，以民戶苗數計之，每碩加五斗而有餘，不問官吏戶與